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议资料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

目 录

- 一、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- 二、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- 三、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
 - 1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;
 - 2、《关于董事、监事2015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》;
 - 3、《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》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
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股东在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，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如下规定：

一、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、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，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，领取股东大会资料，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，谢绝参会。

二、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，具体负责大会相关事宜。

三、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，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。

四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，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。

五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，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，自觉维护会场秩序，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。进入会场，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。

六、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，应在大会主持人许可后进行。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。

七、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3项议案，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需由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第2、3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即可。

八、股东大会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，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，对第1至3项议案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三项中任选一项，并以打“√”表示，多选或不选均为无效票，做弃权处理。网络投票请参照股东大会通知中的网络投票操作流程执行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会议时间：2016年8月19日下午14:30

会议地点：义乌市福田路99号海洋酒店大会议室。

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旻先生

一、 大会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

二、 审议会议议案

- 1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- 2、《关于董事、监事 2015 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》；
- 3、《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》。

三、 股东讨论、提问和咨询并审议大会议案

四、 大会主持人宣读计票、监票人员名单（其中包括两名股东代表、一名监事代表，会议以鼓掌方式通过计票、监票人员）

五、 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

六、 计票、监票人员现场投票统计

七、 大会主持人宣布大会现场及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

八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

九、 与会董事签署会议文件

十、 宣布会议结束

议案 1：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新增两名副总经理，因此需修改章程中关于副总经理人数限制的相关条款，具体为：

原章程条款	修改后章程条款
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最多不超过 4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	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最多不超过 6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以上请予审议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

议案 2：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董事、监事 2015 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董事、 监事 2015 年度薪酬兑现的相关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姓名	2015 年度职务	2015 年度应发总额（税前）
1	朱旻	董事长、总经理	423,300.00
2	陈春梅	监事会主席	225,760.00
3	鲍江钱	董事、董秘	338,640.00

以上请予审议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

议案 3: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

各位股东:

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提名黄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,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选举。本次股东大会拟选举监事一名,根据公司《章程》关于累积投票制操作细则,本次选举不采用累积投票制度。候选人应获得到会股权数的 1/2 通过方可当选。

候选人简历如下:

黄萍先生,1968 年 2 月出生,中央党校政工专业本科毕业,中共党员,1988 年 8 月至 1992 年 7 月在义乌市统计局工作;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9 月任义乌市新亚电脑公司经理;1993 年 10 月至 1998 年 6 月历任义乌市统计局副科长、办公室主任;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义乌市荷叶塘镇党委委员;2001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义乌市苏溪镇党委委员;2001 年 11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义乌市大陈镇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;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义乌市经济开发区副书记;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义乌市江东街道办事处主任、书记;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义乌市北苑街道书记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